

檔號：HAD K&T DC/13/9/19B/11/Pt.7

葵青區議會
第七十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四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葵青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 <u>出席者</u> | <u>出席時間</u> | <u>離席時間</u> |
|-----------------|-------------|-------------|
| 方平議員, JP (主席)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麥美娟議員, JP (副主席)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陳笑文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周奕希議員, BBS, JP | 會議開始 | 下午四時五十三分 |
| 許祺祥議員 | 會議開始 | 下午五時三十六分 |
| 許建芹議員 | 下午二時三十九分 | 會議結束 |
| 賴芬芳議員 | 會議開始 | 下午四時五十五分 |
| 林翠玲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林紹輝議員 | 會議開始 | 下午五時三十五分 |
| 羅競成議員, MH | 下午三時零五分 | 會議結束 |
| 李志強議員, MH | 會議開始 | 下午四時五十分 |
| 李永達議員 | 會議開始 | 下午四時三十八分 |
| 梁志成議員 | 下午二時四十三分 | 會議結束 |
| 梁國華議員 | 會議開始 | 下午五時三十五分 |
| 梁子穎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梁偉文議員, MH | 會議開始 | 下午四時二十一分 |
| 梁耀忠議員 | 下午二時四十七分 | 下午四時三十七分 |
| 梁玉鳳議員 | 下午二時四十四分 | 會議結束 |
| 盧慧蘭議員 | 下午四時三十四分 | 會議結束 |
| 雷可畏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吳劍昇議員 | 會議開始 | 下午五時三十六分 |

| | | |
|--------------------|---------|----------|
| 潘志成議員 | 會議開始 | 下午四時二十一分 |
| 潘發林議員, BBS, MH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潘小屏議員, MH | 會議開始 | 下午五時十七分 |
| 譚惠珍議員, MH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鄧淑明議員, JP | 會議開始 | 下午三時四十六分 |
| 鄧瑞華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徐曉杰議員 | 下午三時零二分 | 會議結束 |
| 徐生雄議員 | 會議開始 | 下午五時三十五分 |
| 尹兆堅議員 | 會議開始 | 下午三時三十分 |
| 黃炳權議員 | 會議開始 | 下午五時二十八分 |
| 王雪盈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黃耀聰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黃潤達議員 | 會議開始 | 會議結束 |
| 容永祺議員, SBS, MH, JP | 會議開始 | 下午四時二十九分 |

列席者

| | |
|-----------|-------------------------|
| 林秉恩醫生, JP | 衛生署署長 |
| 莫昭友醫生 | 衛生署首席社會醫學醫生 |
| 譚玫瑰醫生 | 衛生署高級醫生(社區聯絡) |
| 林漢荃先生 | 教育局總學校發展主任(荃灣及葵青) |
| 馮永業先生 | 香港機場管理局企業發展執行總監 |
| 陳潘婉雯女士 | 香港機場管理局企業發展總經理 |
| 陳尚遠先生 | 運輸署總運輸主任/新界西南 |
| 黎雪茵女士 |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葵青 |
| 鄧錦輝先生 | 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新界 2(新界西及北) |
| 陳健武先生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葵青區康樂事務經理 |
| 關志雄先生 | 食物環境衞生署葵青區環境衞生總監 |
| 郭志良先生 | 社會福利署荃灣及葵青區福利專員 |
| 劉賜蕙女士 | 香港警務處葵青區指揮官 |
| 馬慶國先生 | 香港警務處葵青區警民關係主任 |
| 黃乃光先生 | 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葵涌) |

| | |
|-------------|----------------------|
| 李冠球先生 |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葵涌) |
| 羅應祺先生, JP | 民政事務總署葵青民政事務專員 |
| 林美儀女士 | 民政事務總署葵青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
| 翁珊雯女士(秘書) | 民政事務總署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葵青) |
| 林嘉茵女士(助理秘書) | 民政事務總署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葵青) |

缺席者

蘇開鵬議員, BBS, JP

開會詞

主席歡迎各位出席葵青區議會第七十二次會議，並祝賀容永祺議員獲頒授銀紫荊星章，麥美娟副主席獲委任為太平紳士，以及羅競成議員獲頒授榮譽勳章。

通過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葵青區議會第七十一次會議記錄

2. 梁子穎議員表示，會議記錄顯示他於下午四時十七分離席，但他在會議的最後一項議程(即“其他事項”)仍有發言。他詢問秘書處的記錄是否出錯。

3. 秘書表示將於會後查證並修訂會議記錄。

秘書處

(會後註：秘書處已於會後修訂梁子穎議員的離席時間。)

4. 潘發林議員動議通過上述會議記錄，鄧淑明議員和議。上述會議記錄獲區議會一致通過。

與部門首長會面

衛生署署長到訪葵青區議會

5. 主席歡迎衛生署署長林秉恩太平紳士出席會議。

6. 林秉恩署長以投影片簡介衛生署的工作。

7. 梁玉鳳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葵青區的牙科服務嚴重不足，只有荃灣區的戴麟趾夫人分科診療所分配少量牙科服務名額。葵青區內有很多長者和基層市民，衛生署應增加牙科診所及服務名額，幫助有需要人士。
- (ii) 衛生署在提供基層醫療服務方面有欠理想，其轄下的基層醫療統籌處直至去年才成立。該署應增設社區健康中心，以及提供流動醫療服務。
- (iii) 由於衛生署的服務供不應求，議員辦事處須不時充當健康中心，提供免費量度血壓等服務。該署應加強長者及基層醫療服務，例如量度血壓、檢驗膽固醇及血糖等，並在每區設立社區健康中心，以及安排健康講座等。

8. 梁耀忠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長者大多信賴中醫診治，但政府推廣中醫發展的速度緩慢。以瑪嘉烈醫院為例，該院現時仍未有相關服務。他促請衛生署加快推廣。
- (ii) 他希望香港可設立中醫院，發展中醫藥業。
- (iii) 中醫註冊制度自二零零零年起實施，但中醫的發展仍然不大理想，這是因為中醫藥管理委員會(中醫藥委員會)的成員是由政府委任，而非由中醫推選，問責性薄弱，而且業界往往覺得不受尊重，被西醫凌駕。他希望該署可提倡並發揚中醫藥。

9. 黃潤達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政府的牙科服務範圍有限，其他服務多由私家醫生提供。衛生署的牙科服務(例如定期檢查)應涵蓋全港市民，而不只限於長者。

- (ii) 衛生署應加強夜診服務，使基層市民無須到急症室或向私家醫生求診。
- (iii) 由於電話預約門診服務的名額有限，該署宜讓市民排隊求診。
- (iv) 該署應多與社區人士合作，增設社區健康中心及推廣預防服務，以提升全民健康。

10. 陳笑文議員對青衣區兩間政府診所的服務表示讚賞，但認為只有一間提供夜診服務並不足夠。由於“置安心計劃”在青衣區的選址位於診所對面，居民人數將會有所增加，他希望衛生署考慮加強夜診服務。

11. 周奕希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他感謝衛生署在醫療防護方面的貢獻。
- (ii) 現時每區均設有長者健康中心，但即使某些地區有較多長者，也只設一所中心，有欠公平。衛生署應檢討有關政策，因應區內的長者人數而釐訂中心數目。
- (iii) 在推廣基層醫療方面，由於現時門診服務由醫院管理局(醫管局)而非衛生署負責，單靠衛生署進行推廣有很大局限。而在家庭醫生方面，現時亦只靠私家醫生自願參與或進修後為市民服務。署方應加強推廣基層醫療，以減輕公立醫院的負擔。
- (iv) 衛生署應盡快設立社區健康中心，提供結合公私營、專業 / 非專業及非醫生的輔助醫療服務。他批評現時的醫療服務由醫生主導，其他輔助醫療專業人士，例如視光師及物理治療師等，均須由醫生轉介，影響市民接受服務。

12. 許祺祥議員的意見如下：

(i) 區內缺乏長者牙科服務，只倚賴荃灣戴麟趾夫人分科診療所每星期兩個上午提供服務，實在不敷應用。衛生署應在葵青區增設牙科診所。

(ii) 衛生署的牙科診所只處理止痛及脫牙，補牙等其他服務須由私家牙醫提供。署方應擴大服務範圍，並就補牙或鑲牙向長者發放津貼。

13. 李永達議員支持家庭醫生的概念。不過，他指基層市民大多選用公立門診服務，沒有家庭醫生；即使市民向私家醫生求診，大部分醫生亦只設有固定的日間診症時間，不設夜診。他詢問衛生署有何方法鼓勵市民盡量向家庭醫生求診。

14. 梁國華議員的意見如下：

(i) 葵涌東北的公屋陸續入伙，但公立診所數目沒有增加，而現時更只有北葵涌診所逢周三提供夜診服務。他希望衛生署加強夜診服務，以方便市民。

(ii) 他建議在北葵涌診所增加牙科保健服務。

15. 徐生雄議員的意見及提問如下：

(i) 長期病患者(如糖尿病患者)須自費購買藥物，但部分藥物的價格高昂。由於這些病患者大多為長者或退休人士，他詢問政府如何幫助他們。

(ii) 小童及長者特別容易感染猩紅熱、手足口病、肺炎鏈球菌等病症，家長亦會因此而擔憂。他詢問衛生署會否派專責隊伍到學校或老人院進行宣傳及預防教育工作。

16. 尹兆堅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衛生署應在健康院及診所加設長者牙科保健服務。
- (ii) 各區的夜診服務不足，以北葵涌診所為例，每星期只有一晚提供夜診。由於需求殷切，該署應考慮加強夜診服務。

17. 王雪盈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戴麟趾夫人分科診療所每星期只提供 168 個牙科服務名額，而且只設脫牙服務。她促請當局在葵青區增設牙科診所，以及提供較便宜的鑲配假牙服務。
- (ii) 她讚賞健康院的子宮頸抹片檢查預約容易，而且收費廉宜；但初生嬰兒防疫注射及發展監察服務的人手嚴重不足，輪候時間亦很長。衛生署應檢討人手分配。
- (iii) 很多長者有兩個謬誤：第一是血壓藥必須長期服食，不能中止；第二是戒煙即會死亡。她建議衛生署製作廣告，糾正這些謬誤。

18. 林翠玲議員的意見及提問如下：

- (i) 衛生署應盡快發布猩紅熱等傳染性疾病的資料，讓市民及早預防。
- (ii) 九月開學後或會再爆發傳染病，她詢問衛生署會否與教育局合作，分配資源予學校進行病毒預防工作。
- (iii) 現時小童接受的防疫注射越來越多，她詢問會否有副作用，會否使他們的免疫力下降。
- (iv) 她建議衛生署加強宣傳，例如要求食肆在入口處設置洗手區，或鼓勵食肆提供有營養及健康的餐單。

19. 梁偉文議員表示，現時的預約門診電話系統並無收集未能預約門診的市民的數字，令衛生署誤以為服務已很足夠。他希望署方統計有關數字，以改善服務質素。

20. 梁子穎議員的意見及提問如下：

- (i) 衛生署的學童牙科保健服務範圍應擴大至涵蓋中學生。
- (ii) 他歡迎衛生署在老人院舍推行牙科保健工作，並表示社區內的長者亦很需要牙科保健服務，希望該署增撥資源協助他們。
- (iii) 他詢問政府有否監管醫學美容、儀器及手術，以保障市民安全。

21. 李志強議員表示，區議會轄下長者議會曾在區內進行牙科健康調查，發現有七成長者患有不同程度的牙齒疾病。雖然政府已提高醫療券的金額，但他們大多不願意用以診治牙患。他希望衛生署在區內增設牙科診所，以及派發牙科醫療券，讓長者可向私家牙醫求診。

22. 雷可畏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葵青區有 60 萬人口，他希望衛生署在區內增設牙科診所；如沒有足夠地方，可考慮以空置校舍作為診所。
- (ii) 他強烈要求青衣市區診所增設夜診服務，認為政府不應以長康診所的夜診名額未滿為由，拒絕這項要求。
- (iii) 政府應加強監察及抽驗入口食物，不應在有問題發生時才將食物下架。

23. 潘小屏議員表示，牙科服務費用高昂，長者即使有牙患，亦不願意向私家牙醫求診，以致他們在進食及健康方面受到影響。她建議衛生署向長者提供牙科津貼。

24. 譚惠珍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雖然長康診所已設夜診服務，但青衣北的居民礙於路途遙遠，大多不會到該處求診。因此，她希望青衣市區診所增設夜診服務。
- (ii) 牙科服務收費高昂，很多家庭都負擔不來。她建議衛生署在區內開設牙科診所。

25. 鄧瑞華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急症室服務已改善不少，現時只須輪候一小時便可接受治療。
- (ii) 他曾因腹痛到急症室求醫，並獲轉介接受專科醫生治療，但須輪候 10 個月。於是他向私家醫生求診，確診為患有腎石，醫生表示幸好他及早接受治療，否則後果嚴重。他指基層市民如患病，要等候 10 個月才接受治療，會令病情惡化，希望署長留意專科服務輪候時間過長的問題。

26. 鄧淑明議員表示，有見於煙民越趨年輕化，她建議衛生署考慮利用 Facebook 及 Twitter 等網上媒體接觸年青人，宣傳戒煙及健康信息，以加強成效。

27. 徐曉杰議員的意見及提問如下：

- (i) 他收到市民投訴，指由於專科門診及急症室服務的輪候時間太長，令病情惡化。他希望衛生署增加資源。

- (ii) 電話預約系統應把預約時間分為早、午、晚三個時段，讓市民可選擇求診時間，並在市民輸入個人資料前告知當日的籌額是否已滿，以免浪費時間。另外，衛生署每天應在特定時間，將未有人到診的時段再供市民預約，以及提高系統的透明度。
- (iii) 他要求署長澄清，在區議員辦事處為市民提供疫苗注射，是否違規。
- (iv) 控煙辦公室往往未能及時處理投訴。他詢問衛生署對違規的吸煙者有何對策。

28. 黃耀聰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原本設於荔景山下葵涌診所的社區健康中心，現已搬往葵盛東，對葵涌中南的居民造成不便。鑑於診所現時只設公務員及學童保健服務，他希望署長考慮把部分服務放寬予居民使用。
- (ii) 有一名傷殘長者，過去經醫療評估後，獲批膳食津貼，但最近卻不獲醫生推薦領取津貼，令該長者十分擔心。他希望署長代為向社會福利署(社署)跟進。

29. 梁志成議員的意見及提問如下：

- (i) 很多長者認為以電話預約門診很困難。他建議衛生署考慮在他們求診時一併安排下次預約時間。
- (ii) 他希望該署與房屋署協調，騰出地方興建社區健康中心。
- (iii) 近期很多病者在申請續領傷殘津貼時遇到困難，例如以往獲批全額津貼的病者，最近卻被醫生推薦領取半額津貼。他希望署長作出跟進。

30. 麥美娟副主席的意見及提問如下：

- (i) 如要發展基層醫療，門診服務應撥歸衛生署而非醫管局管轄。如把資源分配給醫管局，大部分會用作醫院發展用途，只有小部分撥予普通科門診，以致市民難以預約有關服務。
- (ii) 她詢問社區健康中心何時在全港 18 區推行，以及服務範圍為何。她希望中心可綜合母嬰健康、長者健康、普通科門診、物理治療、職業治療等服務，讓市民無須由醫生轉介專科門診，便能享用該等服務。
- (iii) 根據調查，有 34% 的中年婦女出現抑鬱症徵狀，但精神科門診的輪候時間長達一年。社區健康中心應駐有臨床心理學家或社工，幫助市民解決精神健康問題。

31. 林秉恩署長回應如下：

- (i) 署方曾計算若要發展政府資助牙科服務，所需資源龐大，政府難以承擔，而且外國亦很少有完全由政府資助的牙科服務，因此政府的政策是著重口腔健康推廣及學童保健。署方亦希望在中學推廣牙科保健，並會考慮資助中學生向牙醫求診，養成牙科檢查習慣。另外，食衛局亦有撥備資源成立 27 支外展隊，向院舍長者提供基礎牙科服務。
- (ii) 食衛局一直有策劃基層醫療，不過在去年才由衛生署接棒，成立基層醫療統籌處。
- (iii) 規管中醫是借助管理西醫的經驗，現時制度仍未完全成熟。中醫委員會委員乃代表市民，需研究是否適宜有選舉制度。當年他向局方建議在每區設立中醫診所，會向醫管局反映進度緩慢的問題。

衛生署

- (iv) 他會將議員對夜診及電話預約服務的意見向醫管局反映。事實上，醫管局投放在門診的資源已比以往多。 **衛生署**
- (v) 能否在葵青區增設門診診所須視乎整體社區策劃，署方會留意有關需求。 **衛生署**
- (vi) 他感謝周奕希議員的讚賞。擴展長者健康服務為很大難題，因長者參與健康服務後不願退出，但每年署方只能照顧一定人數，希望將來透過基層健康服務，由社區健康中心進行量血壓、驗小便等篩選服務，以舒緩長者向醫生求診的壓力。
- (vii) 他承認現時醫療服務由醫生主導，但亦著重社區參與，署方願意與健康城市協會合作，如推廣慢性疾病的管理。
- (viii) 現時署方是向公務員事務局商借每星期一節時間，在戴麟趾夫人診所為市民提供牙科門診，若再商借多一節時間相信會有困難。
- (ix) 家庭醫生若願意作持續醫學教育，政府會提供協助。署方期望透過新的合作模式，改善對病人服務的質素。他承認市民很難長期向同一家庭醫生求診，但他希望情況會不斷改進。
- (x) 若有個別長期病患者不能負擔購買藥物，署方可協助向醫管局作出跟進。 **衛生署**
- (xi) 署方會在開學時加強宣傳傳染病如猩紅熱，最重要為學童生病時不要回校及盡早求診，以減低傳播機會。署方亦會盡早向市民通報傳染病訊息。 **衛生署**
- (xii) 由於早年本港出生率下降，政府為節省資源縮減 20 間母嬰健康院。但現時越來越多在港出生的內地兒童使用健康院服務，令資源出現緊絀。署方希望可盡快調撥資源重開健康院，以照顧市民需要。健康院服務口碑一向良好，若有個別職員態度欠

佳，署方會作出跟進。

(xiii) 就長者對藥物和戒煙的謬誤，署方會在適當場合帶出正確訊息。

衛生署

(xiv) 世衛一直監察全球疾病情況，香港亦參照世衛的基本疫苗要求，由專家委員會評核疫苗的成本效益。署方不會貿然為小童打針，必須有理據支持。

(xv) 署方會繼續推廣個人衛生。

(xvi) 署方正草擬法例監管醫療儀器，希望在下年度進行立法，屆時除以國際標準規管儀器外，亦會規管使用儀器人士，必須經過受訓才可使用。

衛生署

(xvii) 食環署的食物安全中心負責管制入口食物，中心的專家乃由衛生署委派，得到世衛認可為協作中心。

(xviii) 署方現時有網上戒煙項目，亦正研究以手機程式推廣戒煙訊息。

衛生署

(xix) 署方會將議員有關電話預約系統的意見向醫管局反映。

衛生署

(xx) 醫生若認為醫學證據不足，便不會推薦病人取得傷殘或膳食津貼，社署一般不會干涉醫生的專業決定，但病人可要求再次接受醫療評估。

(xxi) 醫管局已投放很多資源在普通科門診，將門診歸予醫管局管轄可有其延續性，將來可檢討是否應撥歸衛生署負責。

(xxii) 香港不少人精神緊張，署方正籌劃如何推廣精神健康。

(主席暫時離開會議室，由副主席代為主持會議。)

(許建芹議員於下午二時三十九分到達，梁志成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三分到達，梁玉鳳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四分到達，梁耀忠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七分到達，徐曉杰議員於下午三時零二分到達，羅競成議員於下午三時零五分到達，尹兆堅議員於下午三時三十分離開，鄧淑明議員於下午三時四十六分離開。)

討論事項

要求於西葵涌區內小學推行“小學課後輔導計劃”

(由黃炳權議員、黃潤達議員、許祺祥議員、梁志成議員、梁玉鳳議員提出)

(葵青區議會文件第 30 及 30a/2011 號)

32. 黃炳權議員的意見及提問如下：

- (i) 由於教育局資源有限，該計劃只讓 50 間學校參與，每區平均只有三間小學獲得資助，受惠兒童約為 8 000 名。他詢問現時有多少學童領取綜援、學費減免或資助，以及葵青區的有關數字為何。
- (ii) 他詢問局方在分配名額時，是否奉行平均主義，即每區的資助學校數目均等，還是視乎區內的有需要人士數目而定。

33. 林漢荃先生回應如下：

- (i) 他補充表示，教育局已在六月十三日把計劃提交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進行諮詢，並於七月八日獲財務委員會通過。
- (ii) 現時該局已推行多項課後教育服務，為學童提供多元化的課後功課輔導、體育活動、文化藝術活動等。而“小學課後輔

導計劃”的特點是與大專院校合作，安排大學生為有需要的小學生提供課後功課輔導。

- (iii) 這項計劃為期三年，屬先導性質，不會在本港全面推行。政府已為此預留 1 億 1,000 萬元。受惠學生的分布，會視乎學生的經濟狀況而定，主要關乎領取綜援或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津貼的學生人數。由於二零一一/一二學年的學生資助計劃入息審查條件有所放寬，所以稍後才会有進一步的數據。
- (iv) 教育局現時無意把名額平均分配予 18 區，而是根據全港領取綜援或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津貼的學生人數資料，邀請合適的小學參與。

教育局

34. 梁玉鳳議員表示，本港的公屋集中分布在觀塘及葵青區，她希望教育局以上述標準，重點協助清貧學生。

35. 雷可畏議員表示，小學為期六年，若先導計劃只維持三年，學生其後將無所適從。他希望計劃可延長至六年。

36. 許祺祥議員的意見及提問如下：

- (i) 很多家長及學校向他查詢計劃詳情，但有關資料並不足夠。他希望局方可發放更多資料。
- (ii) 他對參與計劃的大學生的招聘進度及質素表示關注，並詢問支援範圍為何。
- (iii) 他希望局方可釐清受惠學校的條件。
- (iv) 計劃將於九月實施，他希望局方備妥具體資料後，向議員提交補充文件。

教育局

37. 林漢荃先生回應如下：

- (i) 他重申這是一項先導計劃。由於課後補習應是按學生需要而安排，不一定所有清貧學生都需要補習，所以局方讓學校彈性處理，為有學習困難而沒有領取綜援或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津貼的清貧學生，酌情提供不超過 30% 的名額。
- (ii) 先導計劃為期三年，局方會檢討成效及計劃細節，不一定在三年後便結束計劃。

38. 黃炳權議員表示，區內不會有太多學校可以參與計劃。他與多名校長及老師商討後，建議教育局為每間有興趣參與的學校安排兩名導師，讓更多學校受惠。

39. 黃潤達議員表示，計劃原意良好，但現時教育局已實施很多校本計劃。他支持“錢跟人走”的概念，認為局方應每月向清貧學生發放定額津助，作補習或參與課外活動用途，讓家長有更多自主權。

40. 梁玉鳳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她希望日後可以擴大計劃範圍，讓更多學校及學生受惠。
- (ii) 西葵涌學校眾多，不少家長及學生向她查詢計劃詳情。她希望局方備有進一步資料後告知議員。

教育局

討論專線小巴營運商停辦問題

(由黃炳權議員、黃耀聰議員提出)

(葵青區議會文件第 31 及 31a/2011 號)

41. 黃耀聰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運輸署可能監管不善，以致某些專線小巴路線停辦，影響居民生活。該署應檢討監管程序。

- (ii) 營辦商停辦路線，事前只須給予三個月通知，但運輸署需半年至一年時間進行招標。服務真空期過長，對居民影響很大。
- (iii) 兩條路線停辦，令華景山莊居民備受影響。然而，運輸署只解決了 97A 號線的問題，提供來往長沙灣的交通服務，但 97 號線來往荃灣的服務，則未有解決方案。他對運輸署的回覆感到不滿。

42. 王雪盈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翠怡花園來往葵芳的接駁小巴很大機會停辦，她對此深表關注。
- (ii) 小巴牌照已被炒高至 1,000 萬元，若小巴每天不能有 1,200 元或以上的盈利，便會虧蝕，以致某些路線要停辦。她建議立法會討論這個議題，並希望運輸署提供徹底的解決方法。

43. 黃炳權議員的意見及提問如下：

- (i) 他居於華景山莊，兩條小巴線停辦對他影響很大。現時他只需 10 分鐘及 6 元便可到達其選區，但將來需要 30 分鐘及 9 元。
- (ii) 華景山莊在一九九零年落成，當時已有三條小巴路線來往該處，其後海峰花園落成，附近人口增加，對小巴的需求應不會減少。他指擬停辦的兩條小巴路線，票價加幅比另外一條線為大，不明白為何仍會虧蝕及須停辦。
- (iii) 運輸署將兩條路線分拆投標，但來往荃灣的路線虧損較嚴重，營辦商一般不會承投，猶如將該路線判處死刑。他認為這顯示運輸署無能，無法監控小巴營辦商。他寧願該署以綑綁式把兩條路線一併投標，若沒有營辦商承投，他可發動華景山莊居民堵塞青山公路。

- (iv) 他詢問營辦商的虧蝕情況。他指出，現時小巴牌照昂貴，是政府不再發出新牌所致。此外，小巴服務路線繁多，營辦商可選擇營運有盈利的路線，而放棄有虧損的路線。政府不加以阻止，間接造成現時的局面。

44. 周奕希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就荔景山的公共交通服務來說，運輸署數十年來完全依賴專線小巴提供服務，並容許有關營辦商增加有盈利的路線的服務，而不營運有虧蝕的路線，該署的規劃是落伍及錯誤的。
- (ii) 現時該處的小巴服務備受批評，在祖堯邨及悅麗苑等中途站的居民未能登上小巴，荔景山原有的兩條巴士路線服務又已取消。他認為公共交通服務沒有配合人口增長，對運輸署感到失望。

45. 徐生雄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由於小巴牌照昂貴，很多營辦商也不願購買小巴車輛，以致葵涌東北有很多路線沒有小巴行走。他詢問運輸署的小巴政策及監管營辦商措施為何，是否任由他們停辦虧蝕的路線而只營運有盈利的路線。
- (ii) 很多小巴路線也沒有提供服務，但運輸署又因路線重疊而不容許巴士行走。他詢問該署會否以其他車輛代替小巴提供服務，以便華景山莊居民在九月中以後來往荃灣。
- (iii) 現時小巴的經營環境轉變，人口也有所增長。他詢問運輸署會否增加發牌數目，讓更多小巴車輛營運，以滿足市民的需要。

46. 雷可畏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他曾營運小巴專線服務，以往運輸署將有盈利及虧蝕的路線放在一起讓營辦商投標，亦規定必須有一定數量的小巴車輛行走。他不明白為何該署現在容許營辦商只經營有盈利的路線，並且不再規定車輛數量，以致來往長亨邨的 405 號線等路線只有一部小巴車輛行走。
- (ii) 小巴營辦商只營運有盈利的路線，而停辦虧蝕的路線，甚至有方法將營運狀況變成虧損，藉此要求提高票價。運輸署對此似乎無法控制，他促請署方檢討有關政策。

47. 黃潤達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香港人口不斷增長，運輸署應檢討牌照政策，考慮增加發牌數目，以壓抑牌價上升，否則只會有更多營辦商因虧蝕而停辦路線。
- (ii) 鑑於九巴、渡輪亦有經營很多虧蝕路線，運輸署應規定小巴營辦商必須在營運有盈利路線的同時，為虧蝕的路線提供最基本的服務，讓市民有所選擇。

48. 陳笑文議員表示，很多專線小巴均接駁往港鐵站，他建議運輸署與小巴營辦商及港鐵公司商討，特別為虧蝕的路線提供接駁優惠，以提高小巴的乘客量。

49. 梁國華議員表示，小巴營辦商經常以虧蝕為由，減少班次、脫班甚至停辦路線，而運輸署又不容許巴士取而代之，行走有關路線，令居民受到影響。他詢問該署如何解決問題及監管小巴的運作。

50. 陳尚遠先生回應如下：

- (i) 由於成本上脹引致長期虧蝕，小巴營辦商決定停辦 97 及 97A

號的路線。根據服務條件，小巴商須於六個月前通知運輸署。署方曾邀請全港九新界的小巴營辦商暫時營辦此兩條路線，直至新的營辦商接替為止，但沒有營辦商表示興趣。

- (ii) 署方曾盡力與該營辦商商討繼續上述服務，經反覆考慮後，營辦商只同意在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四日起繼續營運第97A號路線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止，並由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四日起停辦第97號路線。
- (iii) 運輸署將會在短期內以公開方式邀請及遴選新的專線小巴營辦商營辦兩條路線，希望可於年底有結果。考慮到沒有營辦商對暫時營辦兩條路線表示興趣，運輸署有計劃分拆兩條小巴路線作個別路線的申請。
- (iv) 事實上，華景山莊業委會曾要求運輸署將兩條路線分拆招標，以期保留最少一條路線。
- (v) 將兩條路線捆綁式邀請營辦需要11輛小巴，投資較大；但分拆作個別路線申請後，97號線只需三輛小巴，小巴營運商會較容易入行。此外，有興趣的營辦商也可建議該路線最高收費或以下的任何票價。
- (vi) 署方會在葵青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報告邀請及遴選新專線小巴營辦商的結果。

運輸署

51. 黎雪茵女士補充署方也留意到小巴專線經營環境困難，正收集各區的資料及業界的意見，以方便考慮可提供的協助。

52. 黃炳權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現時只有三條小巴專線來往華景山莊，若今次停辦其中一條，必會影響其樓價。
- (ii) 運輸署分拆路線對招標不會有正面影響，營辦商必定放棄競投 97 號線，以致 97A 號線須停辦。分拆招標亦會造成一個壞先例，讓小巴營辦商只選擇營辦可賺取盈利的路線，而放棄經營虧蝕的路線。他認為運輸署沒有積極解決問題。
- (iii) 居民對小巴服務的需求越來越大，但小巴牌照數目沒有相應增加，署方應檢討有關政策。

53. 林紹輝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從運輸署的回覆可見，現時是小巴營辦商主導運輸署，營辦商只須表示因虧蝕而停辦某些路線，便可營辦其他有盈利的路線。該署應設法控制小巴營辦商，以免他們變本加厲。
- (ii) 葵涌東北往瑪嘉烈醫院的小巴嚴重不足，市民擔心這路線的小巴服務亦會停辦。華景山莊事件或會產生骨牌效應，擴展至其他地區。
- (iii) 運輸署應開放專營權，讓其他巴士公司提供服務，引入競爭。

54. 黃耀聰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政府的小巴牌照政策引致成本不斷增加，營辦商經營越來越困難。
- (ii) 華景山莊居民被迫接受運輸署分拆路線招標，但先例一開，將來該署或須繼續這做法。
- (iii) 對於九月中停辦來往荃灣的路線，居民曾表達不滿，而運輸署只回覆他們須自行安排轉乘交通工具。他認為該署的回覆

不能接受，希望該署提供來往荃灣交通服務的後備方案，直至有招標結果為止。

55. 代主席的意見如下：

- (i) 荔景山人口有所增長，但交通服務越來越差。她希望運輸署對此作出回應。
- (ii) 她詢問運輸署，在小巴營運商表示虧蝕前，該署曾否提供協助，例如修改路線等，以助營辦商增加盈利。

56. 黎雪茵女士回應如下：

- (i) 現時荔景山大部分交通服務由小巴提供，某些路段可能因路面斜度或彎位而不適合巴士行駛。
- (ii) 她表示繁忙時間在中途站的乘客可能需用較長時間才能登上小巴，她會與小巴營運商商討提供在中途站開出特別服務的可行性。
- (iii) 小巴營辦商若覺得路線營運有困難，可與運輸署商討調整服務或改道建議。然而 97 及 97A 號專線營辦商並沒有向運輸署提出類似要求。由於荔景山已有不少行走中的小巴路線，因此修改路線時亦須考慮對其他路線的影響。

57. 代主席詢問，運輸署會否先修改 97 號路線才進行招標。

58. 陳尚遠先生回應表示為趕及七月的公開邀請及遴選程序，署方沒有修改路線。

59. 鄧瑞華議員表示，大王下村及藍田村沒有小巴來往青衣機鐵站，他希望運輸署了解實際情況。

60. 黃炳權議員要求運輸署提供華景山莊落成後的乘客量數據，以及 97 和 97A 號線小巴營辦商的盈利狀況。

(梁偉文議員、潘志成議員於下午四時二十一分離開，容永祺議員於下午四時二十九分離開，盧慧蘭議員於下午四時三十四分到達，梁耀忠議員於下午四時三十七分離開，李永達議員於下午四時三十八分離開，李志強議員於下午四時五十分離開，周奕希議員於下午四時五十三分離開，賴芬芳議員於下午四時五十五分離開，潘小屏議員於下午五時十七分離開。)

61. 吳劍昇議員詢問機場管理局(機管局)代表為何仍未到達。

62. 秘書表示，機管局代表須先到九龍城區議會講解。由於其間有所延誤，因此將於五時三十分才到達。

資料文件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葵青區地區管理委員會會議報告

(由葵青民政事務處提出)

(葵青區議會文件第 33/2011 號)

63. 議員省覽上述文件。

二零一一年四月及五月治安簡報

(由香港警務處提出)

(葵青區議會文件第 34/2011 號)

64. 議員省覽上述文件。

報告事項

二零一一年郵政服務諮詢聯席會議報告

(由雷可畏議員提出)

(葵青區議會文件第 35/2011 號)

65. 議員省覽上述文件。

區議會轄下各委員會報告

(葵青區議會文件第 36/2011 號)

66. 議員省覽上述文件。

其他事項

跟進第七十次會議事項

67. 雷可畏議員表示，他在七月十二日收到秘書處就葵青區屋邨車位事宜送交的文件，當中，運輸及房屋局在覆函中指領匯從未就長亨邨停車場內的車位向地政處申請短期豁免書。然而，領匯曾在區議會大會上承諾跟進問題。他詢問是領匯說謊，還是運輸及房屋局疏忽。

68. 代主席表示，秘書已跟進上述問題，並已於七月十二日再去信運輸及房屋局，要求該局澄清有關長亨邨及石籬邨停車場電單車位的問題，現正等候回覆。

69. 雷可畏議員補充，該局在覆函中表示會考慮協助領匯申請豁免，但如領匯不提出申請，該局亦無從協助。

70. 黃乃光先生表示沒有相關資料，問題須由領匯回應。

71. 代主席要求秘書去信領匯，要求澄清其有否向地政處申請豁免。

秘書處

72. 雷可畏議員表示，若證實領匯說謊，區議會應作出譴責。
73. 代主席表示，議員宜先待領匯回覆，再決定如何跟進。
74. 梁子穎議員表示，安蔭邨停車場沒有此問題，因為曾有居民就該處的車位事宜向其求助，他已要求領匯申請豁免。

(會後註：秘書處已於七月十九日及二十八日去信領匯，領匯亦已於八月二日回覆。詳見葵青區議會傳閱文件(資料)第 32/2011 號)

介紹文件

香港國際機場 2030 規劃大綱

(由機場管理局提出)

(葵青區議會文件第 32/2011 號)

75. 代主席歡迎機管局企業發展執行總監馮永業先生及企業發展總經理陳潘婉雯女士出席會議。
76. 馮永業先生以投影片簡介文件第 32/2011 號。
77. 麥美娟副主席代容永祺議員表達意見如下：
- (i) 他曾分別在二零一零及二零一一年的全國政協提案中提出興建第三條跑道的需要及迫切性。
 - (ii) 珠三角地區共有五個機場，其中，深圳寶安國際機場第二條跑道已於六月啟用；廣州白雲國際機場亦已計劃由現時兩條跑道增加至五條，到二零一七年，客運量將高達 9 300 萬人次，是香港目前處理能力的一倍。

- (iii) 香港國際機場的使用率，在大部分可用時段已接近飽和，預計在二零一五年，每小時航班升降數字增加至 68 架次，所以急需興建第三條跑道。
- (iv) 生態及價格問題可透過諮詢及專業意見解決。若再耽誤，香港在珠三角區內的航運業領先地位將被取代，競爭力下降，影響整體經濟發展。

78. 麥美娟副主席表示，如第三條跑道能帶動香港經濟增長，是一件好事，但不能忽視環保問題，尤其對飛機航道附近居民造成的噪音滋擾。

79. 陳笑文議員的意見及提問如下：

- (i) 他個人支持興建第三條跑道，而在大嶼山填海亦可接受，但需要進一步資料以釋居民疑慮。
- (ii) 偉景花園、青衣邨現時備受噪音影響，但噪音對內陸的影響不大，他詢問原因為何。

80. 梁玉鳳議員的意見及提問如下：

- (i) 從社會經濟發展及就業的角度考慮，她支持興建第三條跑道。
- (ii) 她關注資金的來源，並詢問除兩個方案外，會否有其他介乎兩者之間的方案。

81. 黃潤達議員代梁耀忠議員發表意見如下：

- (i) 他反對興建第三條跑道，原因如下：
 - (a) 更多居民會受噪音影響；
 - (b) 成本十分高昂，並對評估是否準確存疑；
 - (c) 當局可能高估了將來的飛機客運量。

82. 黃潤達議員對方案有保留。他建議加強配合深圳國際機場的內陸航線，分流乘客，以代替興建第三條跑道。

83. 王雪盈議員的意見及提問如下：

- (i) 她讚賞機管局的諮詢工作。
- (ii) 鑑於栢麗灣、長亨邨及長宏邨現正受飛機噪音滋擾，她詢問機管局有何實際改善措施，例如要求晚間駛經的貨機必須為新型機種。如該局未能解決問題，她難以支持有關建議。
- (iii) 她詢問興建第三條跑道後，空中航道會否有所管制，以及該跑道是否只容許飛機降落而不能起飛。
- (iv) 她詢問機管局會分多少次向立法會申請撥款，又是否已計算通脹因素。

84. 羅競成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他讚賞機管局的諮詢工作。
- (ii) 關於興建第三條跑道的問題，贊成與否，建基於機管局提供的評估數字。該局評估 20 年後每年有 60 多萬架次飛機升降，但飛機體積日趨龐大，飛行班次或會相應減少，而高鐵發展亦會影響飛行班次。他要求該局交代更多資料，說明如何得出有關數字，並建議該局預測較短期(例如未來五年或 10 年)的使用量，以便早日衡量其預測是否準確，以免重蹈興建九號貨櫃碼頭的覆轍。

85. 梁子穎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建議的航道範圍可能對荃灣、葵涌及青衣居民造成噪音滋擾，但機管局未有充分諮詢持分者，正視他們的疑慮。
- (ii) 噪音預測等量圖只提供等量線 25 的噪音，而沒有其他數據，有誤導公眾之嫌。
- (iii) 興建第三條跑道只對機管局有利，大部分市民難以分享實際利益，卻要承受噪音滋擾。
- (iv) 他初步反對興建第三條跑道。

86. 雷可畏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機管局應向市民公布更多資料，例如冬夏兩季飛機航道不同，噪音影響亦有分別，以及產生噪音較多的機種等，以釋除公眾疑慮。
- (ii) 公眾及經濟效益比環境保護更為重要，機場的設施及規模應持續提升。他贊成“把握現在、立即行動”，興建第三條跑道。

87. 梁志成議員的意見如下：

- (i) 當局高估了將來飛機客運量的需求，正如當年高估機鐵客運量一樣。
- (ii) 當局不應有“大香港”心態，而應積極與深圳機場合作分流，以代替興建第三條跑道。
- (iii) 機管局應進行更多研究，例如探討興建第三條跑道對香港及華南地區的益處、香港機場扮演的角色等，並應進行更深入的諮詢。

88. 徐曉杰議員的意見及提問如下：

- (i) 他詢問，興建第三條跑道後，葵青區或某些地區居民所受的噪音滋擾會否減少。
- (ii) 市民關注方案對他們有何實質及正面的影響，機管局宜詳細解釋。

(黃炳權議員於下午五時二十八分離開，徐生雄議員、梁國華議員、林紹輝議員於下午五時三十五分離開，吳劍昇議員、許祺祥議員於下午五時三十六分離開。)

89. 馮永業先生回應如下：

- (i) 香港國際機場交通需求量預測是以本地生產總值計算 (GDP-based model)，是視乎經濟活動而非人口數目，這是根據國際航空運輸協會旗下 IATA Consulting 研究所得的結論。很多地方如倫敦雖然人口很少，但飛機升降量也會很大。此預測亦有顧及其他因素，如高鐵及兩地直航對本港載客量的影響，令數據更準確及更符合實際情況。
- (ii) 交通需求量預測亦有計算珠三角發展，包括鄰近四個機場未來計劃後的容量，及整個珠三角人口的經濟活動量。如香港不興建第三條跑道，到二零二零年，大珠三角機場將不能滿足 3,300 萬客人，而到二零三零年未能滿足的需求量將達至 1 億 4,700 萬客量。換而言之，就算香港興建第三條跑道，因整個珠三角航空市場的發展，也不會與鄰近機場構成任何惡性競爭。
- (iii) 香港過去 10 年的平均客運增長率為 5%，現時預測香港未來 20 年每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 3.2%，因此估算 20 年後需求達至 9,700 萬客次是相當穩健的，甚至有人指偏向保守。

- (iv) 所有上述資料及數據均有在 60 頁 2030 年規劃大綱及 250 頁的技術報告中披露，技術報告上載於網上，請議員及公眾瀏覽。
- (v) 建造整個工程在二零一零年的造價為 862 億元，在計算預測通脹後，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為 1,362 億元。
- (vi) 當年赤口角新機場只有 70 多個停機位，今次興建第三條跑道工程預算有 97 個停機位，因此規模比起上次興建新機場較大。
- (vii) 1,362 億元的開支並非一筆過，而是由二零一三至二零三零年期間的總開支，每年約為 30 至 130 億元不等。
- (viii) 諮詢期結束後，若興建第三條跑道方向落實，局方會再進行下一階段的深入研究工作，包括法定環評及與政府商討融資方案。
- (ix) 假設三條跑道方案將來可以落實，晚上可將三條跑道中的南跑道(較近東涌)作為備用狀態，以紓緩對鄰近居民的飛機聲量影響。
- (x) 現時在赤口角運行的飛機為「第三章」飛機，其噪音已比「第二章」大約減少一半；而依照國際民航組織規定二零零六年之後所有新機種必須符合「第四章」。新飛機的噪音亦比「第三章」大約減少一半。局方預計第三條跑道運作時大部份「第三章」飛機應已退役，局方已與航空公司商討，到二零三零年時在晚上運作的應全是「第四章」飛機。
- (xi) 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飛機噪音預測等量線 25(下稱“等量線 25”)土地範圍內不可有住宅或容易受噪音影響的發展，而興建第三條跑道後，其等量線 25 土地範圍內亦不會有民居。

- (xii) 噪音舒緩措施包括開發新的航道，民航處正研究此航道是否可行。新航道主要是做到飛機由東面降落，由西面(向海)起飛，以減少噪音對民居的影響，但須視乎風向而定。
- (xiii) 現時的諮詢方案是局方從 15 個方案中挑選出來，其他方案包括不同座向的跑道，甚至一些離岸方案如大嶼山南興建第二個機場。在考慮與現在機場配套、實際運作情況、投資成本、環境影響及盈運效率等因素後，局方挑選出此方案向公眾諮詢。

90. 陳笑文議員表示若局方採用新的航道從東面降落，馬灣的居民受到噪音的影響會更大。他詢問相比以往的降落航道，青衣居民的影響會有何分別。

91. 雷可畏議員詢問採用不同機種後，噪音分貝減少了多少。

92. 梁子穎議員表示若公眾意見選擇方案一，他詢問航道路線會是怎樣。

93. 馮永業先生回應如下：

- (i) 技術報告內已有雙跑道及三跑道的現有航道，議員可於網上瀏覽。
- (ii) 他將於會後提供有關資料，供議員參閱。
- (iii) 他澄清等量線 25 並非指單一航道或單一機種，是根據所有航道、機種及起降次數等資料計算而成的。

94. 黃潤達議員表示本地生產總值(GDP)是以美金計算，若美金持續貶值，全球經濟未來幾年亦似乎沒有起色，他詢問局方會否高估未來的飛機客運量及第三跑道的需要。

機管局

95. 馮永業先生回應表示，局方是以本地生產總值變動而預測未來的客運量，即 3.2%的每年平均增長率，而貨運率則是以全球及本地生產總值變動而計算，估計有 4.2%的每年平均增長率。根據過去 10 年及中國市場的數據，此估算是十分保守及穩健。

96.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六時四十三分結束。

下次會議日期

97. 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本會議記錄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獲葵青區議會通過。

主席方平議員, JP

秘書翁珊雯女士

葵青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一年九月